

纳作为一个内陆国家的艰困处境，依赖国外控制的铁路系统来运输其主要进出口品，所以博茨瓦纳政府需要恢复和发展联系国内和世界其他地区的公路、铁路和空中交通，

赞赏地注意到博茨瓦纳希望建立本国的铁路系统，

还注意到迫切需要迅速完成秘书长报告的附件中所列的项目，

1. **满意地注意到**博茨瓦纳在执行其发展项目方面所作的努力；

2. **完全支持**秘书长报告附件中所载的订正援助方案⁴⁷，并促请国际社会注意秘书长报告中指出的援助方面的重大需要；

3. **注意到**虽然一些会员国和国际组织对秘书长呼吁的反应令人欣慰，但目前急需获得源源不绝的捐款，以进行紧急方案的未完工作，其中有些部分必须火速进行；

4. **促请**各国、各国际组织和各政府间组织依照秘书长报告附件中所载建议，特别注意运输和通讯项目，以及恢复备受战火蹂躏的边界地区的优先需要；

5. **再度吁请**所有国家和政府间组织慷慨援助，以使博茨瓦纳能够执行其余已规划的发展项目，并执行因当前政治和经济局势而成为必要的发展项目；

6. **呼吁**各会员国、各区域和区域间组织以及其他政府间机构，向博茨瓦纳提供财政、物质和技术援助，以使它能够执行其已规划的发展方案而不致中断；

7. **促请**已经执行或正在协商援助博茨瓦纳方案的会员国或组织，尽可能扩大这些方案；

8. **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世界粮食计划署、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世界银行和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促请其理事机构注意它们因大会曾请秘书长为博茨瓦纳执行一项特别经济援助方案而正向博茨瓦纳提供的援助，以便加以审议，并请这些机构及时向秘书长报告这项援助结果及其所作决定，以供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审议；

9. **呼吁**国际社会捐款支持秘书长为便于把捐款拨交博茨瓦纳而设立的特别帐户；

10. **请**联合国系统内各有关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同秘书长密切合作，以便于把捐款拨交博茨瓦纳；

11. **请**秘书长：

(a) **继续努力**调动必要资源，以便执行一项向博茨瓦纳提供财政、技术和物质援助的有效方案；

(b) **经常审查**博茨瓦纳的情况，同各会员国、各区域组织和其他政府间组织、各专门机构和有关的国际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并将博茨瓦纳特别经济援助方案的现况，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3 年第二屆常会提出报告；

(c) **及时就**博茨瓦纳经济情况上，以及在制定和执行对该国的特别经济援助方案方面所取得的进展提出报告，以便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审议这个问题。

1982 年 12 月 17 日

第 109 次全体会议

37/149. 对利比里亚的发展提供援助

大会，

回顾其 1981 年 12 月 17 日的第 36/207 号决议，其中呼吁所有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内各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以及国际金融和开发机构，尽力提供援助，以促进利比里亚的重建、复兴和发展工作，

注意到利比里亚代表 1982 年 11 月 4 日在第二委员会所作的发言，⁴⁸指出该国的经济和财政情况极为严重，

审查了秘书长的报告⁴⁹，其附件内载有 1982 年 3 月间他派遣到利比里亚的机构间特派团，在同该国政府就其从事本国重建、复兴和发展工作所需的额外援助举行商谈后，提出的报告，

从该报告注意到利比里亚面临的经济和财政问题

⁴⁸《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七届会议，第二委员会》，第 30 次会议，第 33 - 36 段。

⁴⁹A/37/123。

极为严重,其主要原因因为该国的经济和社会基础结构脆弱落后,

从该报告还注意到,如果无法获得充分的外来财政援助,利比里亚的预算情况将使该国政府不可能执行发展方案,

特别关切到由于财政和物质资源严重短绌,利比里亚政府无力为其人民提供充分的保健、教育服务以及其他各种主要的社会和公共服务,尤其在最近该国发生水灾山崩自然灾害、造成人命损失之后,更是力不从心,

注意到机构间特派团同该国政府协商后编制的关于向利比里亚提供援助的建议方案,⁵⁰

意识到利比里亚政府有意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协助下,于1983年筹开一个捐助者圆桌会议,讨论该国的发展需要,以及考虑应采取何种方式和途径,支持该国政府努力满足这些需要,

注意到利比里亚政府已经在联合国秘书处的协助下,编制了一份报告,内载有关利比里亚经济情况的其他最新资料,并已提交发展规划委员会,备供其1983年第十九届会议审议,

1. 满意地注意到利比里亚政府和人民为从事国家重建、复兴和发展工作所作的努力;

2. 对秘书长就利比里亚经济情况和该国为从事其重建、复兴和发展工作所需的额外援助提出的报告,表示谢意;

3. 充分赞同秘书长报告附件内所载的机构间特派团的评估和建议⁴⁹;

4. 再次紧急呼吁所有会员国通过双边或多边渠道,慷慨捐输,以促进利比里亚的重建、复兴和发展工作;

5. 促请各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内各组织和计划署、各区域和区域间政府机构、各金融和开发机构以及非政府组织,充分支持利比里亚政府为调动资金筹供其特别经济援助方案经费所作的努力,以及为此目

的在即将召开的圆桌会议上慷慨捐输,以满足利比里亚的需要;

6. 请联合国系统内各有关组织和计划署,特别是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世界银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世界粮食计划署、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维持并扩充它们向利比里亚提供援助的方案,请它们同秘书长密切合作,制定一个有效的国际援助方案,并就它们为援助该国所采取的步骤和提供的资源定期向秘书长提出报告;

7. 呼吁各区域和各区域间组织、其他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以及国际金融机构,特别是欧洲经济共同体、欧洲开发基金、非洲开发银行、非洲经济发展阿拉伯银行和石油输出国组织国际开发基金,紧急考虑设立一个援助利比里亚的方案,或者如果已经设立,则将这个方案加以扩大;

8. 呼吁各会员国,鉴于利比里亚的经济情况危急,在发展规划委员会第十九届会议审查报告之前,向利比里亚提供各项特别措施,并作为优先事项,特别考虑是否能及早将利比里亚列入它们发展援助的方案中;

9. 促请各会员国和联合国各有关机构,特别是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世界粮食计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尽力提供一切援助,协助利比里亚政府应付其人民迫切的人道主义需要,并斟酌情况向学校和医院提供粮食、医药和必要设备,以及供应最近山崩和水灾地区人民的紧急需要;

10. 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世界粮食计划署、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世界银行和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将利比里亚的特殊需要提请它们的理事机构注意,以便审议,并在1983年7月15日前将这些机构的决定向秘书长提出报告;

11. 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和世界银行对利比里亚政府尽可能提供一切援助,以筹办捐助者圆桌会议;

12. 请秘书长;

⁵⁰参看A/37/123,附件。

(a) 继续努力调动必要的资源, 为利比里亚进行一项有效的财政、技术和物质援助方案;

(b) 确保做好充分的财政与预算安排, 以继续组织援助利比里亚的国际方案和调动援助;

(c) 经常审查援助利比里亚的情况, 同各会员国、各区域和其他政府间组织、各有关专门机构和国际金融机构维持密切联系, 并将利比里亚特别经济援助方案的现况告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3 年第二届常会;

(d) 及时汇报利比里亚经济进展情况以及组织和执行援助该国方案的进展情况, 以便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审议这个问题。

1982 年 12 月 17 日

第 109 次全体会议

37/150. 向民主也门提供援助

大会,

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2 年 4 月 28 日关于严重水灾在民主也门造成面积广泛的破坏的第 1982/6 号决议,

并回顾 1982 年 5 月 11 日西亚经济委员会第 107 (IX) 号决议,⁵¹其中委员会要求迅即制订一项复兴和重建民主也门遭受水灾地区的方案,

进一步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2 年 7 月 30 日第 1982/59 号决议,

考虑到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编写的关于水灾所造成的破坏程度和性质的报告,⁵²

注意到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82/59 号决议提出的口头报告,⁵³

认识到民主也门, 作为一个最不发达国家, 无法承担日益繁重的复兴和重建灾区的任务,

⁵¹ 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 1982 年, 补编第 12 号》(E/1982/22), 第一章。

⁵² 参看 E/ECWA/156。

⁵³ 《大会正式记录, 第三十七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第 27 次会议, 第 1-9 段。

并认识到民主也门为减轻水灾灾民所受痛苦的各项努力,

1. 对秘书长采取步骤援助民主也门, 表示感谢;

2. 对向民主也门提供援助的各国、各国际、区域和政府间组织, 表示感谢;

3. 请秘书长继续动员必要的资源以执行一项向民主也门提供财政、技术和物质援助的有效综合方案, 以协助减轻它所蒙受的损失并执行其复兴和重建计划;

4. 呼吁各会员国通过双边及(或)多边渠道, 为民主也门的重建和发展工作慷慨捐助;

5. 请联合国系统各有关组织和计划署特别是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世界银行、世界粮食计划署、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以及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维持并扩大其援助民主也门的方案, 并同秘书长密切合作以制定对该国的一项有效援助方案;

6. 吁请各区域和区域间组织以及其他政府间和非政府机构对民主也门的需要和发展的各项要求给予紧急考虑;

7. 请秘书长继续注视民主也门的局势并就执行本决议的进展情况向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2 年 12 月 17 日

第 109 次全体会议

37/151. 向贝宁提供特别经济援助

大会,

回顾其 1980 年 12 月 5 日第 35/88 号决议和 1981 年 12 月 17 日第 26/208 号决议, 其中吁请国际社会以有效和持续的方式, 向贝宁提供财政、物质和技术援助, 以协助该国克服其财政和经济上的困难,

又回顾安全理事会 1977 年 11 月 24 日第 419 (1977) 号决议, 其中安理会吁请所有国家和一切有关